

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探微

王 晋

摘 要 作为推动中东和平的重要的民间力量,从上世纪 20 年代至今,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先后经历了萌芽、兴起、发展、高潮和衰微五个历史阶段。在不同阶段,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面临着不同的机遇与挑战,并深刻影响了以色列社会对于战争与和平、巴以冲突的认识和理解,其所提出的有条件承认巴勒斯坦独立、放弃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带等主张,已经成为当下以色列社会的共识,并表现在以色列具体的对外政策之中。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发展历程,为我们观察巴以问题、阿以问题等中东热点提供了一个独特的视角,有助于我们深刻了解以色列社会对于巴以问题、阿以问题的态度,准确把握以色列社会对于中东和平问题的认识和立场。

关键词 以色列 和平主义运动 巴以问题 中东和平

一、何谓“和平主义”

“和平主义”(Pacifism)是兴起于近代西方的一种社会思潮。要探究“和平主义”,我们首先要理清什么是“和平”。

“和平”不仅仅意味着没有战争和冲突。美国学者哈沃德认为,和平不仅仅是“没有战争”,还应意味着“保持有序与公正的社会”。^①包括挪威著名的和平与冲突研究学者约翰·加尔通、美国政治学者诺曼·库森以及以色列国际关系研究会主席本雅明·米勒等人,都倾向于将“和平”划为不同的等级来加以区分。加尔通提出了

* 王晋,以色列海法大学国际关系系博士研究生。

** 在本文写作过程中,以色列公开大学(Open University of Israel)的塔玛·赫曼教授(Prof. Tamar Hermann)在和平主义运动历程及以色列社会舆情调查方面给予了大力支持,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王联教授不吝赐教,《外交评论》编辑部的老师也予以耐心指点,在此一并致谢。文中错误概由笔者承担。

① Michael Howard, “Problems of a Disarmed World”, in *Studies in War and Peace*, Hampshire: Brookfield, 1999, p. 226.

“体系暴力”(structural violence)用以描述那种强加于某个国家、民族或群体之上的不公正的和平状态,他将这种和平状态定义为“消极和平”(negative peace)。^① 库森也认为,“和平可以是奴役也可以是自由,可以是禁锢也可以是解放”,真正的和平应该是通向更加公正和更加自由世界的一种进步的状态。^② 米勒则区分了冷和平(cold peace)和热和平(warm peace),“冷和平”意味着在某个地区内虽然暂时不会出现战争的可能性,但是仍旧存在一系列干扰和平的争议条件并有可能在未来某个时候重新爆发战争,而热和平则意味着各方的争议都已得到妥善解决,相关的安全机制已经建立,战争对各方来讲都“不可思议”。^③ 据此我们认为,和平不应该仅仅意味着不存在战争的状态,更意味着建立一种公正、合理的解决争端的路径。

“和平主义”这一概念常常与“不抵抗主义”、“非暴力”、“反对侵略”等词汇混杂,因而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与不同的政治语境下会显现出不同的意义。通常来讲,“和平主义”指的是一种反对战争的状态,其出发点往往出于某些具有强烈普世情怀的精英人物,对于在战火中遭受苦难的百姓发自内心的同情,进而产生阻止战争发生的强烈愿望。比如,中国战国时代的墨家宣扬和平反对战争,即使在“短褐之衣,藜藿之羹,朝得之,则夕弗得”^④的艰苦条件下,依旧坚持宣扬“兼相爱,交相利”的思想。

一般认为,现代意义上的和平主义运动产生于 1815 年之后的欧洲,当时的欧洲刚刚经历漫长而残酷的拿破仑战争,巨大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让欧洲社会开始反思战争。在当时的欧洲,尤其是英国,出现了一批宣扬和平的组织和社会运动。美国学者大卫·科特莱特根据这些组织和运动所秉承的理念,将它们分为“狭义和平主义”和“广义和平主义”。^⑤ 根据这种区分,以加拿大史学家彼得·布洛克为代表,“狭义和平主义”主张“在任何条件下都反对所有形式的战争”。^⑥ 而“广义和平主义”则可以包括“有条件战争”(limited war)和“正义战争”(just war)等主张,认为战争只有在完全合法、正义且出于自卫目的的条件下才能得到允许。^⑦ 作为社会运动的一部分,阿普瑞·卡特认为,和平主义运动必须满足以下标准:(1) 运动本身拥有不受国家和政党控制的独立性;(2) 运动不能同他国或者军方组成同盟;(3) 坚持以

① Johan Galtung, “Violence, Peace, and Peace Research”,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6, No. 3, 1969, pp. 167—197.

② Norman Cousins, *Modern Man is Obsolete*, New York: Viking Press, 1946, pp. 45—46.

③ Benjamin Miller, *States, Nations, and the Great Powers: The Sources of Regional War and Peac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2007, pp. 16—17.

④ 《孟子·尽心上》。

⑤ D. Cortright, *Peace: A History of Movements and Idea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Ch. 8, “Refusing War”.

⑥ Peter Brock and Thomas P. Socknat, eds., *Challenge to Mars: Essays on Pacifism from 1918 to 1945*,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99, p. 6.

⑦ David Cortright, *Peace: A History of Movements and Ideas*, p. 20.

“非暴力”作为宣传与实现和平的手段。^① 尽管对此存在诸多批评,但是作为一种判断标准,和平主义运动及其参与组织的“独立性”、手段的“非暴力性”和目标的“和平性”,被大多数学者所接受。

在本文中,由于我们要分析的是以色列国内的和平主义运动,“狭义和平主义”将因过窄而限定我们的讨论范围,因此拟采用“广义和平主义”作为我们选取分析对象的标准。即在以色列国内,任何为了促进巴以和平,反对非正义、侵略性战争和冲突,且具有组织“民间性”、手段“非暴力性”的社会运动和组织,都被视为“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一部分。

二、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社会政治背景

对于以色列来说,国内舆论对其外交政策的影响十分显著。不少学者认为,研究以色列的外交政策,离不开对其特殊的国情和政体的分析。^②

以色列虽然只有700万左右的人口,但是从种族上看,以色列民众可以大致划分为两个群体,即居于多数的犹太人和处于少数的非犹太人(包括阿拉伯人、德鲁兹人、切尔克斯人等,总人数约160万左右)。虽然从宗教上看,犹太人属于一个民族,但是由于长期流散在世界各地,深受不同文化风俗的影响,加之与不同民族之间相互通婚,以色列国内的犹太人呈现出了不同的种族特征,据此我们可以进一步将以色列国内的犹太人大致分为五类:长期生活在中欧和东欧的犹太人及其后裔——阿兹肯纳齐,长期生活在伊比利亚半岛以及拉美地区的犹太人及其后裔——赛法儿地,长期生活在亚非地区的犹太人及其后裔——东方犹太人,上世纪80年代从非洲的埃塞俄比亚空运回以色列的犹太人及其后裔——贝塔犹太人(也称黑犹太人),以及苏联解体后由俄罗斯及独联体国家回到以色列的犹太人及其后裔——俄裔犹太人(也称“俄罗斯人”)。长期以来,阿兹肯纳齐犹太人在以色列社会中占据着中上层,在政治、经贸、文化、教育等领域拥有极大的社会资源。

而从宗教信仰方面看,以色列社会也可以进一步划分为四大类:犹太教信徒、基督徒、伊斯兰教信徒以及世俗主义者。每一类又可以进一步进行划分。以犹太教为例,在犹太教信徒中,又有严格遵守犹太教规的正统犹太教徒,以及不严格遵守犹太教教义的改良犹太教教徒,正统犹太教教徒中又可以划分为极端正统派和温和正统派,而改良犹太教教派也可以包括传统教派、革新教派等不同派别。

^① April Carter, *Peace Movement, International Protest and World Politics since 1945*, London: Longman, 1992, pp. 14—25.

^② See T. Hermann, *The Israeli Peace Movement: A Shattered Dream*,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p. 9; Saul Newman, “Between Optimism and Pessimism: Israeli Attitudes toward Conflict Resolution in the Post-Oslo Era”, *Nationalism and Ethnic Politics*, Vol. 18, No. 4, pp. 476—504; and Israel Shahak and Norton Mezvinsky, *Jewish Fundamentalism in Israel*, London: Pluto Press, 2004, “Introduction”.

不同的种族特征、不同的宗教信仰,使得整个以色列不同群体之间对于政治议题分歧巨大,这在以色列特殊政体当中表现得尤为显著。以色列实施的是一院制的议会制政体,议会由 120 席组成。根据以色列的《基本法》,只有在议会中占据超过半数席位的政党或政党联盟,才可以组阁执政。而从以色列 1948 年建国到现在的近 70 年历史中,没有一个政党能在选举当中获得超过半数的席位,历届政府都是通过联合不同的党派而得以建立的。由于所有议员都是经由民众投票选举当选,因此以色列议会这种“碎化”的状态,也反映出以色列民众对于重大政治问题的意见分歧。

在对外关系方面,犹太民族特殊的苦难历史,尤其是二战当中纳粹德国对犹太人的种族灭绝政策,使得以色列社会始终对国家安全拥有强烈的渴望;另一方面,由于以色列同中东各国关系普遍紧张,以色列社会对民族生存又异常敏感。这两个方面奠定了以色列对外奉行强硬政策的必然性。

但是,并非所有的以色列人都认同“拳头带来和平”的对外政策。在以色列,出现了不少反对战争、奉行和平主义理念的运动。根据本文对于和平主义的定义,以色列(犹太)的和平主义运动肇始于 20 世纪 20 年代,至今已有 90 多年的历史。这些和平主义组织虽然在组织类型、人员构成、活动口号等方面千差万别,但这些运动都高举“和平”理念,主张通过和谈和领土让步等途径,最终实现以色列同中东各国的永久和平。回顾以色列国内的和平主义运动的发展历程,可以为我们了解巴以和平、阿以和平提供一个独特的视角,更好地认识以色列对于和平的认知与解读。

我们将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这 90 多年的发展历程,依据以色列政府和以色列民众的态度,以时间为序,划分为萌芽、兴起、发展、高潮和衰微五个时期。在这五个时期,以色列政府对和平主义运动的态度,经历了“批判”、“反对”、“利用”、“支持”和“无视”五个不同阶段的转变;而以色列广大民众对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态度,也经历了“反对”、“倾听”、“认可”、“加入”和“失望”五个阶段。在不同时期,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自身也显现出不同的特征,反映出特有的时代背景和中东问题发展的阶段性特点。

三、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萌芽(20 世纪 50 年代之前)

随着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锡安主义”运动兴起,大量的犹太人从世界各地来到巴勒斯坦。“锡安主义”又称犹太复国主义,是现代以色列国家的主流意识形态。“锡安主义”认为,巴勒斯坦是上帝对于犹太人的“应允之地”,犹太人应该在这里建立自己的家园。在锡安主义的感召之下,越来越多来自世界各地的犹太移民涌向巴勒斯坦。日益增多的犹太移民,引发了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人同阿拉伯人的紧张关系,暴力冲突频发。不少犹太人为了实现民族和平而奔走努力。

1925 年,“和平联盟”(Peace Covenant)在耶路撒冷建立。其成员虽然只有数十

人,但都是巴勒斯坦地区犹太社会中上层的中欧犹太人(尤其是德裔犹太人)。其主要领导者都是当时耶路撒冷希伯来大学的教授,如格什姆·舍克里姆教授(Prof. Gershom Scholem)、什姆儿·胡戈·伯格曼教授(Prof. Shmuel Hugo Bergman)。该组织认为,频发的阿犹冲突,其原因不是政治性的,而是经济性的。冲突的根源在于日益增长的犹太移民过多地占据了巴勒斯坦地区的经济特权,导致了当地阿拉伯人的生存危机,进而招致阿拉伯人的仇视和敌对。“和平联盟”因此提出,解决阿犹冲突,应当集中在经济层面,通过限制犹太移民、创造阿拉伯人的工作机会、加强阿拉伯人和犹太人的经济合作,来促成巴犹民族之间的谅解,结束暴力冲突,最终建立阿拉伯人同犹太人和谐相处的巴勒斯坦。^①

1942年,另一个主张以和平手段解决“阿犹冲突”的组织“团结”(Unity)在巴勒斯坦建立。“团结”的创始人包括当时在巴勒斯坦犹太人中广受尊重的哲学家马丁·布伯(Martin Buber)以及希伯来大学校长朱大·马格尼斯博士(Dr. Judah Magnes),其组织成员只有十余人。“团结”认为,由于“锡安主义”所坚信的“犹太人的巴勒斯坦”信条,使得阿犹冲突走入死胡同。巴勒斯坦地区应是属于阿拉伯人和犹太人两个民族的,“两民族”(binational)的方案才是解决阿犹冲突的唯一道路。^②马格尼斯博士还亲自参与了同阿拉伯领导人的一系列会谈,力图以“两民族”论为钥匙,打开阿犹和解之门。^③

但是,这个时期和平主义者的努力并不成功,巴勒斯坦地区犹太人对和平主义者普遍持反对态度:一方面,受到“锡安主义”影响,广大巴勒斯坦犹太人始终认为,巴勒斯坦是上帝对于犹太人的“应允之地”,只有犹太人才有权利在巴勒斯坦地区居住,而无论是“和平联盟”所倡导的“限制犹太移民”的主张,还是“团结”所倡导的“两民族”论,在当时都无法得到巴勒斯坦地区犹太人的理解;另一方面,由于巴勒斯坦地区阿拉伯人同犹太人的冲突愈演愈烈,使得任何倡导阿犹“和解”的建议,都失去了阿犹双方的民间基础。

在政府层面,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领袖们普遍坚信只有实力才有“和平”。当时的巴勒斯坦犹太人领袖、以色列建国后的首任总理本—古里安在晚年回忆道:“只有当我们自己的力量强大之后,我们才能同阿拉伯人达成和解。”^④因此,将和平主义者的主张视作对阿拉伯人的让步,予以大力批判。

“和平联盟”从1925年建立到1933年解体,前后不过八年时间。“团结”1942年建立,到1948年以色列建国后销声匿迹,前后不过六年。虽然“和平联盟”和“团结”所提出的阿以和平方案显示出了犹太和平主义者的良好愿望,但终究由于特殊的历

① See T. Hermann, *The Israeli Peace Movement: A Shattered Dream*, pp. 70—75.

② “两民族”论主要认为,应该在巴勒斯坦地区建立一个独立的犹太人国家和一个独立的阿拉伯人国家,两个国家可以和平相处。可参见 Felice Friedson, “One-state or Two-state Solution”, *Jerusalem Post*, July 21, 2010, p. B3.

③ 徐向群、宫少朋《中东和谈史》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第29—31页。

④ David Ben-Gurion, *My Talks with Arab Leaders*, Jerusalem: Okpaku Communications Corp, 1972, p. 22.

史环境而破产。

四、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兴起(50 年代至 60 年代)

20 世纪 50 年代到 60 年代,美苏两极对峙越发激烈,世界大战一触即发;与此同时,世界范围内的“反殖民主义”浪潮风起云涌,埃及、叙利亚、伊拉克等阿拉伯国家,受到“纳赛尔主义”的影响,纷纷通过军事政变建立了新的政权,并继续对以色列采取敌视态度;而通过 1956 年和 1967 年爆发的第二次和第三次中东战争,以色列占领了埃及西奈半岛、约旦河西岸以及叙利亚的戈兰高地等大片土地,“由一个处于劣势的小国,变为一个强势的小帝国,从民主国家变为统治别人的国家,而同时也使以色列国内社会陷入分裂”。^① 因此,剧烈变动的国际和周边环境,一方面促使以色列社会思考如何利用有利时机达成阿以全面和平,另一方面,频繁的战争和严峻的安全威胁,又使以色列不得不继续推行军事手段和强硬的外交政策,来保卫自身的国家安全。

20 世纪 50 年代,面对美苏不断升级的核竞赛,在全球范围内兴起了一场“反对核竞赛”的和平思潮。^② 这场思潮同样影响到了以色列。50 年代初,“世界和平委员会”(World Peace Council)的分支“以色列和平委员会”(The Israeli Peace Committee,以下简称“以和会”)成立。“以和会”倡导“非犹太”、“非锡安主义”的“全球性”的身份理念,主张通过和平方式解决所有冲突。1951 年,“以和会”成功组织了一场“反对以色列建立核设施”的签名运动,在以色列国内征集到了 40 万人的签字(当时以色列的人口不过 120 万左右)。1952 年,“以和会”在特拉维夫港组织了罢工,拒绝为“朝鲜战争”前线的美军士兵装载果汁。^③

60 年代中后期,国际社会尤其是美国声势浩大的“反越战”运动,有力地推动了世界范围内和平主义运动的发展;1967 年第三次中东战争的胜利,以色列占领了约旦河西岸、戈兰高地和西奈半岛等大片领土,是否应该兼并这些“被占领土”,成了以色列社会的重大议题。^④ 在此背景下,1968 年,“和平与安全运动”(The Movement for Peace and Security,以下简称“和安运动”)成立。该运动反对以色列吞并“被占领土”,主张通过有条件的归还这些土地,促成阿拉伯国家同以色列的持久和平。“和安运动”的成员主要是希伯来大学以及魏兹曼学院的教师和学生,还有部分以色列左翼人士。“和安运动”主要通过举办大学讨论会、发表文章来宣传其理念。“和安

① (美)劳伦斯·迈耶《今日以色列——一个不安宁国家的画像》,钱乃复等译,北京:新华出版社,1987 年,第 34—35 页。

② 奚广庆、王谨生《西方新社会运动初探》,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 年,第 134 页。

③ A. Arian and T. Hermann, eds., *National Security and Public Opinion in Israel*, Boulder: Westview, 1989, pp. 235—237.

④ 参见肖宪《中东国家通史——以色列卷》,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 年,第 183—184 页。

运动”认为,政府控制“被占领土”,会为以色列带来更为严重的安全问题,因为约旦河西岸大量的巴勒斯坦人会成为以色列社会的安全隐患,破坏任何可能的“阿以和谈”,严重损害以色列的国际形象;以色列应当放弃“被占领土”,改变以色列人心中的“大以色列”^①的幻想,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以色列的长久安全。同时,“和安运动”还主张同阿拉伯国家领导人举行直接对话,逐渐消除分歧,推动和平进程。

“以和会”和“和安运动”等和平主义运动,虽然成功地宣传了自己的理念,并组织了若干活动,得到了部分民众的理解,但是其宣扬的“撤离被占领土”、“反对战争”等理念,并没有被以色列社会所完全接受。在民间层面,“以和会”倡导“非犹太”、“非锡安主义”的“全球性”的身份理念,同以色列社会主流意识形态“锡安主义”背道而驰,容易被大众误解为“叛国者”;而第三次中东战争之后,以色列国内右翼势力壮大,民族自豪感膨胀,任何旨在放弃“被占领土”的倡议在政府、军队以及民间都得不到足够的支持。

在政府层面,由于以色列建国不久,以色列政府正极力树立自身权威,因而反对任何与主流意识形态相违背的思潮。以色列政府攻击“以和会”为“苏联的代理人”,将“和安运动”的主张视为“软弱的妥协和退让”^②,因而极力反对和平主义运动在以色列国内的发展;而同阿拉伯国家对话的提议,并不为阿拉伯国家所接受,因为同“和安运动”政治对话意味着对以色列的某种政治承认。“以和会”于60年代、“和安运动”于70年代初的解体,在一定程度上显示阿以和平的条件并不成熟。

五、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发展(70年代至80年代中期)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以色列虽然取得了军事上的胜利,但遭受了巨大的人员伤亡。越来越多的以色列人意识到,单纯的军事手段并不能保证以色列的安全。不过,以色列国内右翼势力却转向更加强硬的立场,不断扩大在“被占领土”上的定居点范围,希望以此扩大以色列的战略空间,此举遭到了阿拉伯国家的普遍反对,也使得阿以和平面临新的阻碍;^③同时,从1977年开始,长期以来以色列政坛“工党独大”的局面,被利库德集团和工党“两党相争”的政治格局所替代。为了争取到更多的选票,利库德集团和工党都开始利用民间力量,尤其是各种社会运动,来为自己营造声势;而埃及总统萨达特1977年对以色列的历史性访问,更使以色列民众大大增强对阿以和平的信心。这些都为以色列社会和平主义运动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

^① 在以色列社会有关以色列边界的辩论中,“大以色列”通常用来指以色列国的领土和巴勒斯坦领土,即英属巴勒斯坦托管地的范围。

^② 参见 The Movement for Peace and Security, *Israeli Left Archive*, <http://israeli-left-archive.org/cgi-bin/library? a = p& p = home& l = en& w = utf-8>。

^③ 参见 David Newman and Tamar Hermann, “A Comparative Study of Gush Emuim and Peace Now”, Vol. 28, No. 3, 1992, pp. 509—530。

机遇。

1975 年,以色列国内第一个犹太教和平主义运动——“勇气与和平”(Courage and Peace)建立。与其他宗教组织对于领土扩张的支持态度相反,“勇气与和平”主张以色列应当放弃“大以色列”的幻想,同时停止在“被占领土”上修建犹太定居点。不同于以往的和平主义运动与和平组织,“勇气与和平”将其和平倡议的理论基础建立在犹太教教义上,他们宣传犹太教的和平理念,例如不要无端激怒“异教徒”,武力并不是解决问题的最好办法。^①他们坚持认为,以色列的宗教人士应当领导和鼓励“和平”,因为宗教人士要比世俗人士更加了解犹太教教义的和平理念。“勇气与和平”的成员只有百余人,大多数是有学术背景的阿兹肯纳齐,其中许多人刚刚从美国和欧洲移民过来。其宣传方法依旧是散发传单和发表文章,并且集中针对以色列的犹太教群体,因此其社会影响力十分有限,以至于未能同 70 年代后期出现的“现在就和平”运动相互联系,最终走向解体。

70 年代中期,一个带有以色列官方背景的和平组织“以色列巴以和平协会”(ICIPP, The Israeli Council for Israeli-Palestinian Peace, 下称“以和协”)成立,其主要领导者都来自以色列官方或军方高层,如雅科夫博士(Dr. Yaakov Arnon)曾担任以色列财政部长,佩雷德教授(Prof. Matti Peled)曾是以色列军方的高级将领。“以和协”主张承认巴勒斯坦解放运动组织(PLO)为巴勒斯坦人民的唯一合法代表,与之进行直接的政治谈判,最终帮助巴勒斯坦人建立国家,并以此推动中东持久和平。“以和协”同巴解组织进行了多次沟通。由于其组织者的特殊政治背景,这种沟通被以色列政府视为一种联络巴解组织的秘密渠道加以保留。这种沟通渠道,也为日后《奥斯陆协定》的签署作出了重要贡献。^②

1978 年,以色列最著名的和平主义运动——“现在就和平”(Peace Now)宣告成立。同年 3 月,“现在就和平”运动向新当选的总理贝京发出了一封请愿书,呼吁放弃“大以色列”的设想,要求停止在“被占领土”上扩建犹太定居点,并最终实现从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带撤离。^③这封请愿书征集到了 348 名预备役军官的签名,在以色列社会产生了巨大影响。

“现在就和平”运动主要由以色列左翼人士组成,得到了 1977 年落选的以色列工党的支持,因而社会基础相对稳定,发展较快。到 80 年代初,“现在就和平”已经在耶路撒冷和特拉维夫两个城市开设了自己的办事处,协调日常的组织活动。1982 年 6 月,“现在就和平”组织了一场 12 万人的游行集会,反对以色列政府发动黎巴嫩战争;1983 年 6 月,又成功组织了 10 万人的游行集会,要求从黎巴嫩撤军;1984 年,“现在就和平”运动发起了一场 40 万人的示威游行——这是迄今以色列规模最大的

① Breuer and Mordechai, “The Religious Camp and the Struggle for Peace”, *International Problems: Society and Politics*, Vol. 34, 1978, pp. 6—10.

② 参见“以和协”官网 http://other_israel.tripod.com/ICIPP.html。

③ 有关请愿书的详细内容,可以参见“现在就和平”网站: <http://www.peacenow.org.il/site/en/peace.asp?pi=43&docid=62>。

示威游行,要求以色列政府调查黎巴嫩战争中撒不拉和沙提拉难民营(Sabra and Shatila refugee camps)惨案的真相。而这次游行示威活动也影响到了以色列政府的变动——以色列国防部长沙龙不久后引咎辞职。^①

不过,“现在就和平”运动很少提及“锡安主义”、“以色列国防军”、“巴解组织”等敏感话题,显示出其和平倡议的底线。曾在80年代担任“现在就和平”运动领导人的奥姆里·帕丹(Omri Padan)曾回忆说(“现在就和平”)中有部分人要求我们的行动涉及巴解组织、约旦河西岸和巴勒斯坦国等敏感话题……但是我认为,这将使我们处在社会辩论的风口浪尖……我们应当极力避免涉及这些敏感话题。”^②

1982年以色列入侵黎巴嫩后不久,“母亲不再沉默”(Mothers against Silence)宣告成立,不久后更名为“父母不再沉默”(Parents against Silence)。其发起人和参与者都是普通的以色列民众,而他们的孩子大多在以色列国防军服役并参加了对黎巴嫩的作战。“父母不再沉默”运动要求政府从黎巴嫩撤军,将他们的孩子安全地带回家。^③“父母不再沉默”组织了几次游行示威活动,还参加了“现在就和平”运动所组织的游行示威活动。1985年以色列宣布从黎巴嫩撤军之后,“父母不再沉默”运动也随之宣告解体。“父母不再沉默”运动虽然时间很短,但是其意义是重大的。传统的以色列家庭将自己的孩子在国防军中服役看做一种荣耀。“父母不再沉默”运动第一次向这种传统发出了挑战,这在以色列社会中无疑具有重大的影响力。

1982年2月,另一个以色列犹太教团体的和平主义运动“和平之路”(Paths for Peace)宣告成立。“和平之路”认为,虽然巴勒斯坦地区是上帝对于犹太人的“应允之地”,但是在现实情况下,以色列应放弃“被占领土”,并以此为契机实现中东地区的持久和平。^④“和平之路”的组织者和成员虽然来自宗教家庭,但是他们生长在以色列,没有学术背景,而且同其他非宗教背景的和平主义运动(如“现在就和平”)保持着密切的关系。与这一时期的其他和平主义运动相同,“和平之路”运动也采取游行示威、请愿信等活动形式。但是,由于在犹太教社团当中缺乏足够的支持力度,“和平之路”在1985年宣告解体。

在此时期,以色列的和平主义运动呈现出了多样化的发展格局。组织成员由单纯的中上层知识分子扩至宗教人士、政府官员、普通民众。年青一代逐渐成长,构成了和平主义运动的主要力量。这一代人没有经历“大屠杀”,没有经历以色列建国的艰苦岁月,因此对于战争与和平,有着不同于父辈的全新见解。^⑤1973年11月第四次中东战争结束后不久,一份以色列社会调查显示,四分之三的受访者表示愿意放

① 调查结果显示,以色列军方对于惨案的发生负有责任,沙龙因此引咎辞职。

② T. Hermann, *The Israeli Peace Movement: A Shattered Dream*, p. 91.

③ 参见 Sara Helman, “Peace Movements in Israel”, *Jewish Women Archives*, <http://jwa.org/encyclopedia/article/peace-movements-in-israel>.

④ T. Hermann, *The Israeli Peace Movement: A Shattered Dream*, p. 109.

⑤ Ann Karpf, *The War After: Living with the Holocaust*, Oxford: Polity Press, 1999, p. 3.

弃第三次中东战争中所占有的部分或者全部领土,来换取和平。^① 活动形式也由单纯的学术探讨、文章讨论发展到游行示威、散发传单等。这些新发展预示着和平主义运动的影响力不断增强。

六、和平主义运动的高潮期(80 年代中期至 1995 年)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的一系列重大事件,使得以色列人的安全观念发生了重大变化。首先是 1987 年,第一次“因提法达”(大起义)在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区的巴勒斯坦民众中爆发。对于以色列社会来说,“因提法达”代表着一种全新的现象:不同于以往国家间、军队间的战场交锋,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区的巴勒斯坦民众此起彼伏的反抗,使得以色列不再有前线与后方、士兵与平民的区别。成千上万的巴勒斯坦人走上街头,让以色列社会看到了巴勒斯坦人维护民族尊严的坚定决心。^② 1991 年海湾战争中伊拉克使用导弹袭击以色列,更使以色列社会意识到,单纯占有领土不足以保证以色列的安全,“土地换和平”的理念逐渐被以色列社会所接受。^③ 不久之后苏联解体,两极体系终结,更为中东和平带来了新的契机。

1987 年“因提法达”爆发后不久,由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妇女共同组成的“姐妹会”(Sisterhood)成立。“姐妹会”认为,妇女始终是政治斗争的附属品和牺牲品。在巴以冲突中,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妇女们需要联合起来,制止暴力,宣扬和平。^④ “姐妹会”是第一个由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犹太妇女联合组成的和平组织,其象征意义和探索精神是值得肯定的。但是,必须指出的是,“姐妹会”的以色列妇女,大多数是“阿兹肯纳齐”,因此“姐妹会”成立后不久,就有以色列的其他妇女代表批评该组织是“阿兹肯纳齐”妇女的协会。^⑤ 而且其组织形式并不完善,没有统一的行动计划,所以在 1990 年因提法达结束之后,很快从公众的视野中消失。

另一个有名的以色列妇女和平主义运动是“黑衣妇女”(Women in Black)。该运动成立于 1988 年,其主要成员是来自以色列中产家庭的妇女。“黑衣妇女”主张以色列从“被占领土”撤离并停止修建犹太人定居点。“黑衣妇女”的活动形式是抗议示威,主要在以色列城市的十字路口和交通要道举出牌子,高呼口号等。^⑥ “黑衣妇

① 参见肖宪《中东国家通史——以色列卷》,第 211 页。

② See *The Intifada*, Middle East Research and Information Project, http://www.merip.org/palestine-israel_primer/intifada-87-pal-isr-primer.html.

③ 参见 Jerome M. Segal, “The Gulf War and Israeli-Palestinian Conflict”, *World Policy Journal*, Vol. 8, No. 2, 1991。

④ See Sara Helman, “Peace Movements in Israel”.

⑤ Ariela Shadmi, 2003, in Hedva Isachar, ed., *Sisters in Peace: Feminist Voices of the Left*, Tel Aviv: Resling [Hebrew] 2003, pp. 131—136.

⑥ William H. Sewell, “Space in Contentious Politics”, in Ronald R. Aminzade, ed., *Silence and Voice in the Study of Contentious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女”的一系列举动,得到了国际舆论的关注,但在以色列国内却备受批评。一方面,80年代末的以色列社会依旧相对保守,对于妇女在大庭广众之下参加政治活动缺乏理解和支持;另一方面,以色列右翼势力还很强,因此“黑衣妇女”的呼吁并不为多数人所接受,甚至有人讽刺“黑衣妇女”是“阿拉伯情人”^①。因此,在因提法达结束后不久,“黑衣妇女”也逐渐销声匿迹。

1988年,“人权医生”(Physicians for Human Rights)建立,并坚持至今。“人权医生”的宗旨是通过“医疗卫生”手段,换取以色列对于巴勒斯坦人的同情,支援巴勒斯坦人民的解放斗争,并以此为契机,逐渐消除巴以之间的仇恨。据统计,在过去的20多年中,将近万余名巴勒斯坦人接受了“人权医生”组织提供的医疗救助。^②

“现在就和平”运动在80年代末依旧活跃。1988年,为了响应阿拉法特提出的“有条件的承认以色列”的表态,“现在就和平”运动组织了一场10万人参加的游行,要求政府立即与巴解组织开始和谈。1989年,“现在就和平”发动25000名巴勒斯坦人和犹太人手拉手绕耶路撒冷老城一周,以此显示犹太人和阿拉伯人能够和平相处。^③在1993年《奥斯陆协定》签订之后,“现在就和平”运动同巴解组织领导人举行了多轮会谈,有力地促进了巴以双方的和解和沟通。^④

1992年工党重新执政,以色列中左翼重回政治中心,和平主义运动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工党上台之初,巴以和谈进程在短期内并未明显改善。年末,“和平区”(Peace Bloc)组织成立,其主要目标即敦促政府尽快同巴勒斯坦达成和平协议。“和平区”组织提出了响亮而简明的口号“争取和平”(Go for Peace)。其主要活动方式包括散发传单、组织游行,并首次利用网络传播和平理念。《奥斯陆协定》签订后,“和平区”继续存在并为促进中东和平而努力。^⑤

以阿拉法特为首的巴解组织同以拉宾为首的以色列政府成功签订《奥斯陆协定》,的确为巴以和平带来了新的突破。也因此,可以说从80年代至90年代中期,和平主义运动在以色列得到了极大的发展,进入了高潮期。在民间层面,冷战的结束,《奥斯陆协议》的签订,让以色列社会看到了中东持久和平的希望,阿以和平进程也获得了更为广泛的社会支持,不少民众怀着对于和平的憧憬,加入到了和平主义运动当中。

然而,在政府层面,工党重新执政,也让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主动权第一次由民间转到了政府手中,以色列政府成为和平进程的焦点和中心。以色列政府同巴解组织之间的一系列沟通,在推动巴以和平进程的同时,也让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逐

① Sara Helman and Tamar Rapoport, “Women in Black: Challenging Israel’s Gender and Socio-Political Orders”,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48, No. 4, 1997, pp. 681—700.

② 参见“人权医生”官网: <http://www.phr.org.il>。

③ 参见 <http://peacenow.org.il/eng/content/who-we-are>。

④ Thomas G. Mitchell, *Indispensable Traitors: Liberal Parties in Secular Conflicts*, Westport: Greenwood Press, 2002, p. 13.

⑤ 其官网为: <http://www.gush-shalom.org/>。

渐退出公众视野。更糟糕的是,“奥斯陆进程”的和平憧憬很快被巴以双方的争执取代,巴以双方在边界划分、耶路撒冷归属、难民回归等一系列问题上的谈判陷入僵局。从 1994 年开始,不断有巴勒斯坦激进主义分子袭击以色列目标,以色列也以“定点清除”的暴力手段予以报复。1995 年拉宾遇刺,利库德集团重新执政,中东和平进程的形势不容乐观,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势头也发生转折。

七、和平主义运动的衰微(1996 年至今)

1996 年 5 月利库德集团重新执政,巴以双方虽然先后订立了《希伯伦协议》(1997)和《怀伊备忘录》(1998),但是随后的巴以和平进程逐渐陷入停滞;加之巴勒斯坦激进分子对以色列的袭击加剧,尤其是 2000 年爆发的第二次“因提法达”,使巴以之间的相互信任日益脆弱;2006 年以色列修筑隔离墙,加强了以色列的国内安全,但也使以色列社会对于解决巴以问题的紧迫感降低;2007 年 6 月,被以色列社会视为“恐怖主义组织”的哈马斯占据了加沙地区,进一步削弱了以色列社会对巴以和平的信心。

在此期间,以色列国内的和平主义运动发展艰难。一方面,和平主义者组织的大型游行活动逐渐消失,转而出现在的是较为零散的小规模、局部范围内的和平主义活动;另一方面,随着以色列社会开放程度的不断提高,国际社会,尤其是西方国家的民间力量开始介入巴以和平进程。因此,从 1996 年至今,以色列国内成立了许多新的和平主义运动。这些运动有着许多不同于以往的新特点。

第一,出现了一些西方背景的和平组织。如 1998 年成立的“中东和平研究院”(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in Middle East)^①,2000 年成立的“中东公民大会”(Middle East Citizen Assembly)^②,2004 年成立的“耶路撒冷和平缔造者”(Jerusalem Peace Maker)^③等等。这些组织一般由西方国家的志愿者建立,通常的活动方式是组织论坛、散发传单、创立网站等,期望通过媒体和舆论推动中东和平进程。

第二,在“姐妹会”与“黑衣妇女”之后,出现了更多以妇女和学生为主的和平组织。如 1997 年成立的“白衣妇女”(Women in White),2004 年成立的“新中学拒绝运动”(Shministim, New High-School Refuse Movement)^④,1997 年成立的“四母亲”(Four Mothers)^⑤。这些组织关注巴以冲突中妇女、学生、儿童等特殊群体的遭遇,呼吁巴以双方早日达成和平。

第三,涌现出许多试图沟通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以色列不同族群之间关系

① 其官网为: <http://www.vispo.com/PRIME/>。

② 其官网为: <http://www.oznik.com/>。

③ 其官网为: www.jerusalempeacemakers.org。

④ 其官网为: <http://www.shministim.org/>。

⑤ 其官网为: <http://www.4mothers.org.il/>。

的和平机构。如1997年成立的“佩雷斯和平中心”(Peres Center for Peace)^①,1998年成立的“内盖夫和平与发展战略学院”(Negev Institute for Strategies of Peace and Development)^② 2002年成立的“同一个声音”(One Voice)^③,“以色列宗教协调委员会”(Inter-religious Coordination Council in Israel)^④等。这些和平组织大都致力于通过学术交流、组织论坛等方式,加强以色列人同巴勒斯坦人、以色列国内不同社群之间的沟通,借以推动中东和平进程。

这些新型和平组织虽然数量众多,但是从民间层面看,由于以色列国内对巴以和平进程普遍失望,因此普通民众的支持明显不足。相反,对以暴力手段保护以色列安全的支持率却不断上升。如2006年7月以色列军队入侵黎巴嫩清剿“真主党”武装,调查显示88%的以色列受访者表示支持政府的决定。^⑤ 根据以色列学者赫曼所发布的“和平指数档案”(Peace Index Archive)显示,以色列社会对巴以和平进程的支持率,从1995年60%以上下降到2007年的35%左右。图-1系根据“和平指数档案”统计,以色列民众对奥斯陆和平进程的支持率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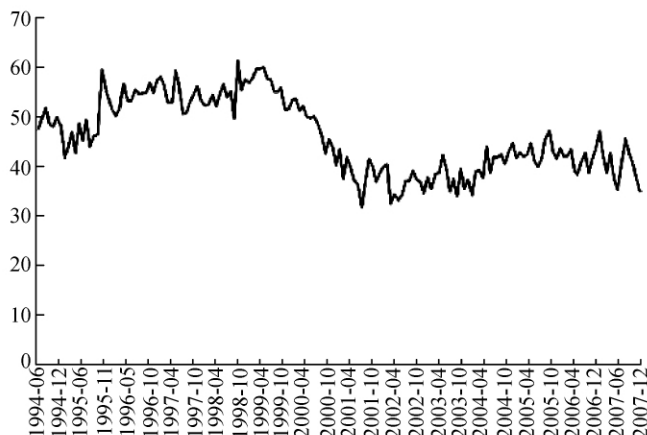


图-1 以色列民众对奥斯陆和平进程的支持率(1994年6月—2007年12月) ⑥

在政府层面,由于以色列特殊的议会制度,在整个以色列社会“向右转”的大背景下,历届以色列政府对于推动中东和平的议题也不再抱有过多热情,而更加关注通过“定点清除”等暴力手段来确保自身的安全,赢得选民支持。与此同时,同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保持密切联系的巴勒斯坦官方也常常指责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成员,认为他们未能发挥应有的和平作用,部分巴方官员甚至直接对以色列和平主义

① 其官网为: <http://www.peres-center.org/>。

② 其官网为: <http://www.nisped.org.il/>。

③ 其官网为: <http://www.onevoicemovement.org>。

④ 其官网为: <http://www.icci.co.il>。

⑤ 参见 Peace Index Archive, <http://www.peaceindex.org/indexMainEng.aspx>, 2006年7—8月数据。

⑥ 参见 Peace Index Archive, <http://www.peaceindex.org/indexMainEng.aspx>。

运动下达命令,^①这些也严重伤害了巴以双方的和平对话。

在这种大背景下,许多和平主义运动分崩离析,留存下来的团体不再有力量组织大规模示威游行,转而通过散发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注册网站等方式,传播和平理念。而这就需要更为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因此从 90 年代中期开始,以色列的和平主义运动逐渐走向正规化和体系化。这些组织一般拥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定期举行小规模论坛、集会,并从西方国家获取资金援助。组织的正规化和体系化,保证了以色列和平运动的存在感,其工作人员却不再是对和平充满热情的“志愿者”,而是每日工作并领取薪水的“职业人”。

八、对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评价

通过回顾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的历程,我们可以大致勾勒出其自身发展的若干特点:(1) 成员由单纯的“学院派”向多元化发展。上世纪 70 年代以前,以色列国内的和平主义运动,包括早期的“命名运动”和“团结”以及后来的“以色列安全委员会”、“和平与安全运动”等,都是以学者和大学学生等“学院派”为主;而随着时代的发展,以色列社会对于战争和和平的不断反思,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和平组织当中,因此出现了如“勇气与和平”、“以色列宗教协调委员会”等宗教背景的和平主义运动,“姐妹会”、“黑衣妇女”、“白衣妇女”等妇女为主要成员的组织,“以色列巴以和平协会”这样以政要为代表的和平组织,以及“现在就和平”运动所代表的世俗力量。和平主义运动成员的多元化,表明以色列的和平理念由传统的“学术思维”扩展到了社会各个阶层。(2) 活动形式由“纸面”向全面化发展。上世纪 70 年代之前,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大多通过发表学术文章、小范围散发传单、撰写报刊评论等方式宣传和平理念,影响微小;自 70 年代之后,他们开始采取多种多样的方式宣传和平理念,如撰写请愿书、组织大规模游行集会、定期举办论坛等;进入 90 年代,和平主义运动开始利用网络媒介,宣传自己的理念;同时,还出现了以“人权医生”为代表的专业化团队,希望通过专业服务来促进巴以民族间的相互理解,推动巴以和平进程。(3) 组织活动的专业化和固定化。正如前文所述,由于长期发展的需要,90 年代之后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纷纷转向正规化和体系化;而另一方面,以色列政府在 90 年代中后期也加强了对国内非政府组织的监管。议会财政委员会专门负责审核以色列国内的非政府组织,^②这也迫使和平主义运动不得不放弃过激的言论和行为,并雇佣专业的管理团队来确保组织的良性发展。(4) 和平理念的“超前”性。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提出的理念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超前”的,比如“两民族”论、“两国”论等,这些理念虽然在当时不被以色列社会所广泛认同,但是在若干年后,却逐渐被以色

^① T. Hermann, *The Israeli Peace Movement: A Shattered Dream*, p. 5.

^② See T. Hermann, *The Israeli Peace Movement: A Shattered Dream*, p. 61.

列社会接受并成为以色列外交政策的重要基础。

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同样面临着巨大的挑战。长期以来,这些挑战一直伴随着运动的进程,是运动本身所难以克服和超越的。

第一,和平理念同“锡安主义”之间的矛盾。从某种程度上讲,巴以冲突的直接起源在于锡安主义指导下的犹太复国运动,以色列建国后又屡次把巴勒斯坦人赶出故土,终于酿成了民族矛盾。而由于阿拉伯人和犹太人都曾是这块土地的主人,两个民族都视耶路撒冷为宗教圣地,从而冲突就有了更为坚实的感情和宗教力量,而解决也变得更加困难。因此,早期的和平主义运动,从“团结”提出的“两民族”论,到“勇气与和平”提出的放弃“大以色列”的设想,再到“耶路撒冷和平缔造者”提出的“耶路撒冷属于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共有”的理念,都无法被当时以色列社会民众所广泛接受。所以,以色列最大的和平组织——“现在就和平”就极力避免同以色列主流的“锡安主义”相冲突,而选择在不挑战现有意识形态的前提下,宣扬和平理念,但这又反过来限制了和平理念的传播,使之只能在小范围、特定的事件上推动和平进程,很难形成大的突破以带动社会反思。

第二,和平口号的“简单化”与现实的“复杂化”相冲突。这一点在许多和平主义运动中都十分突出,如“和平区”主张“争取和平”,“黑衣妇女”主张撤出“被占领土”,“耶路撒冷和平缔造者”提出“耶路撒冷属于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共有”等,口号言简意赅,但是真正作为政策实施,则面临一系列问题。以撤出“被占领土”为例:以色列如何撤出?撤出之后如何保障以色列国内免受巴勒斯坦激进组织攻击?大量的犹太定居点如何处理?以色列撤离之后权力真空如何填补?这些极为棘手的问题不能只靠空洞的口号解决,过于简单的口号只能将问题过度简单化,而不利于巴以之间信任的累积以及和平的最终实现。

第三,以色列社会的“分化”限制了和平主义运动的发展。以色列国内犹太人与非犹太人、犹太人内部不同族群之间的差异,犹太教内部不同教派的分野,加之不同的社会背景和教育程度,使不同的犹太人群体对同一个重大问题意见纷呈,难以达成共识。一般认为,居于以色列社会中上层的阿兹肯纳齐倾向中左翼,因此许多和平主义运动的成员以阿兹肯纳齐为主;而其他犹太人群体以及以色列非犹太群体则长期处在和平主义运动之外,阻碍了和平主义理念在以色列社会的影响和传播。

第四,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政治力量的分散化,也严重影响了以色列和平理念的传播与和平主义运动的成长。有学者指出,冲突双方如果任何一方缺乏对己方内部力量的足够控制力,那么结束冲突的可能性就非常小。^①在巴以和平进程中,每当出现可能的和平趋势时,以色列国内的某些政治势力会借干扰和平进程为契机捞取大量的政治资本,从而增加其在以色列社会的政治影响力;与此同时,巴勒斯坦方面也

^① Daniel Druckman, “Negotiating in the International Context”, in I. William Zartman and J. Lewis Rasmussen, eds., *Peacemaking in International Conflict: Methods and Techniques*,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 Press, 1997, pp. 81—124.

总会出现激进派别的暴力行动干扰和平进程,而以色列在得不到巴勒斯坦官方安全保证的情况下,选择“定点清除”等报复方式,更使得暴力连环升级,冤冤相报,这种时候任何和平理念皆成奢谈,和平主义运动也随之消散。

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虽然历经诸多磨难,当下仍然面临许多问题和挑战,但是,作为一支重要的社会力量,它确实为中东地区的和平作出了重大贡献,保存着中东和平的希望,并为之进行不懈的努力。与此同时,它不断促使以色列社会反思战争与和平的关系,并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以色列社会对于阿拉伯—以色列关系、巴勒斯坦—以色列关系的认识。它的一些政治立场虽然在很长一段时期内不被以色列社会所完全接受,但是它所提出的“有条件的承认巴勒斯坦独立”、放弃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带等主张,已经成为当下以色列社会的共识,并表现在以色列具体的对外政策之中。正如以色列中左翼政党“犹太国—民主国”(Meimad)^①领导人迈克尔·梅尔吉奥尔(Michael Melchior)所言,“今天,我国的绝大部分公众都已经认识到‘大以色列’计划不再可能实现……而且解决巴以问题的未来道路只能是建立一个巴勒斯坦政治实体……现在这种观点在以色列已经毋庸置疑。”以色列右翼党派新锡安运动党(Tzomet)^②的领导人拉夫·艾坦(Rafael Eitan)也坦言“今天,在以色列国内右翼的优势毋庸置疑……但是……事实证明,右翼还是败给了左翼……以色列国内右翼势力的领导人所做的事情简直难以置信,他们所执行的(巴以关系)政策,同当年和平人士的口号一模一样!”^③应当说,以色列和平主义运动改变了历史,并改变着历史。

① 以色列中左翼宗教派别政党,创建于1999年,由温和派宗教人士构成,在巴以问题上主张“土地换和平”政策。

② 以色列右翼世俗派政党,由拉夫·艾坦创建于1983年。在巴以问题上,反对“土地换和平”,主张“和平换和平”政策。

③ T. Hermann, *The Israeli Peace Movement: A Shattered Dream*, p. 17.